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C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十四届会议

2019年4月1-5日，罗马

促进植物和植物产品的安全贸易——行动计划

议题 8.5

**植检委主席团成员（太平洋区域）Lois Ransom
根据《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意见编写**

I. 《2020-2021年行动计划》

1. 2018年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植检委》）第十三届会议审查了本文件。然而，一些缔约方要求更多时间来研究该主题，并要求将《贸易便利化行动计划》草案提交2018年战略规划小组会议审议和讨论。
2. 2018年10月战略规划小组会议审查了《促进安全贸易行动计划》（《计划》）草案，并决定将其提交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2019）批准。最终《计划》见本文件附件1。《计划》进行了更名，以便更好地与当前的《国际植保公约2020-2030年战略框架》保持一致，并与世贸组织的《贸易便利化协定》相区分。《国际植保公约2020-2030年战略框架》草案及相关5年投资计划的有关内容也已纳入此次修订后的《计划》。
3. 该《计划》整合了一系列现有和拟议的优先重点，支持安全贸易，反映《贸易便利化协定》实施内容。制定和实施商品与途径类标准的活动也已纳入该《计划》，作为贸易便利化举措。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快速响应二维码读取；粮农组织采用此二维码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
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4. 提醒植检委，电子植检证书及海运集装箱工作获得了供资，而电子商务与国际贸易便利化大会则没有获得供资。需要提出项目建议以便确认必要的资金并鼓励捐助方提供预算外资源。本文件中提及的电子商务项目工作计划和预算已经进行了更新，并纳入该《计划》，作为议题 8.7 提交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2019 年）作出决定（CPM 2019/16）。制定商品与途径类标准概念的行动在另一份提交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2019 年）作出决定的文件中提出（CPM 2019/27，议题 8.4）。

5. 提请植检委：

- 1) 讨论修订后的《促进安全贸易行动计划》。
- 2) 批准《促进安全贸易行动计划》。
- 3) 鼓励缔约方通过多方捐助信托基金提供预算外资源，支持实施《促进安全贸易行动计划》中尚未获得供资的内容。

促进安全贸易

2019 - 2021 年行动计划

I. 说明

- [1] 世界贸易组织《贸易便利化协定》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获得通过。该《协定》规定了缔约方协调边境行动促进货物流通的权利和义务。世界海关组织和世界银行集团与有关利益相关方合作，牵头促进《贸易便利化协定》在全球范围的实施工作。
- [1] 国家植保机构落实其在《国际植保公约》框架下责任的的活动将与其他边境机构的活动有所重叠，尤其是在货物、旅客、邮件及快递包裹检查和清关方面。
- [2] 《贸易便利化协定》内容包括《国际植保公约》系统已经实施或正在开发的内容。其中包括基于风险的干预活动、第三方授权、电子商务、植检证书电子传输（电子植检证书）以及系统举措（安全或可信赖贸易商）。海运集装箱国际运输是许多国家共同关心的问题。
- [3] 植检委主席团在 2017 年 6 月同意起草一份有关《贸易便利化协定》¹的综述，以及一份未来三年的《国际植保公约行动计划》，供植检委审议和批准。《行动计划》旨在就电子商务、电子植检证书、海运集装箱、商品与途径类标准、《国际植保公约 - 世界海关组织合作协定》及能力建设合作，在《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草案建立的框架下，指导《贸易便利化协定》的实施。该计划最后将在 2021 年由《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组织一次会议，专门讨论植物卫生和《贸易便利化协定》实施问题。

II. 战略背景/协调

- [4] 《2019-2021 年促进安全贸易行动计划》（《计划》）综述了《国际植保公约》系统促进安全贸易的活动。《计划》援引《2020-2030 年战略框架》草案，整合了 2019-2021 年期间行动和成果，推动新的和已有项目，包括电子植检证书、电子商务、海运集装箱、商品与途径类标准以及基于风险的检查。

III. 成果

- [5] 《计划》将提高《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开展的活动的能见度，无论是单独开展的还是可能与世界海关组织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及产业界代表合作开展的活动，以促进植物及植物产品安全贸易，帮助减少国际有害生物传播。

¹ 《2017 年植检委主席团报告》

1. 《国际植保公约-世界海关组织合作协定》

[6]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与世界海关组织合作协定》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签署。该协定促进在共同关心的问题上的合作，帮助促进以安全和高效的方式开展国际植物及植物产品贸易。该协定支持交流关于双方共同感兴趣的活动的文件和出版物及信息，提供了一个就政策问题开展定期磋商的平台。每个组织都将作为观察员参加相关会议或活动，并且还可能同意根据内部规章和规则及资源可获取情况开展联合活动。

[7] 目前正在制定一份世界海关组织-《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联合工作计划，内容包括：

- 探索组织联合活动的机会，特别是在实施《贸易便利化协定》背景下；
- 促进沟通和宣传；
- 并在以下领域开展合作：电子商务、电子数据交换（电子植检证书）、海运集装箱、单一窗口及世界海关组织清关时间研究工具的使用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经过与主席团磋商，可能通过粮农组织与其他国际组织签订协议，以支持全球安全贸易。其中包括与世界银行集团、国际海事组织及世界贸易组织签署合作协议。这些协议是在与其他秘书处签署的原有合作协议/谅解备忘录之外签署的协议，例如与《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或臭氧层秘书处代表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之间签订的协议/谅解备忘录。

2. 电子植检证书

[8] 《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项目将促进基于单一、协调通讯协议基础上的多边电子证书交换，消除多双边交换议定书的费用和复杂性。目前已经开发了一个基于网络的用来发布、发送和接受电子植检证书的通用电子植检证书国家系统（GeNS）供全球实施，用于那些尚未建立国家系统的国家。最后，这两个系统相结合，被称为“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将使各国（尤其是资源有限的国家）更容易交换电子植检证书。

[9] 开发和整合电子植检证书用于贸易的优先重点领域包括协调、协作、实施和可持续性。截至 2021 要开展的行动包括：

- 完成标准和贸易发展基金项目，确保电子植检证书数据处理中心和通用电子植检证书国家系统的可持续性；
- 指导实施工作，如立法、技术细则、业务模型、能力开发及业务流程变革工具；
- 植检委批准了一个 5 年实施计划（2019-2023 年），其中包括开发和实施一个电子植检证书业务模型，包括供资选项；
- 实施目标；
- 2020 年举行一次全球研讨会；

- 与世界银行合作，包括通过全球合作伙伴（世界银行和世界海关组织）整合单一窗口概念
- 考虑扩展数据处理中心范围，纳入电子动植物检疫证书（动物卫生、食品安全）

3. 电子商务

[10] 2017 年，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举行了一次关于电子商务的专题会议，要求主席团探索推进方式，包括资源方面的考量。在与一些组织之间举行的一次关于电子商务的远程会议之后，事情变得非常明朗，各利益相关方之间缺乏有关植物卫生进出口监管法规的知识是导致网上采购商品不合规的一个主要因素。

[11] 主席团 2017 年 6 月会议商定²，《贸易便利化协定》提供了一个解决电子商务问题和采取一系列行动的平台。

[12] 《国际植保公约电子商务项目工作计划和预算》（“电子商务计划”）已经制定，以协调解决通过电子商务及邮件和快递途径传播有害生物及其宿主材料问题的国际努力。此目标与《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的目标相一致。

[13] 通过与国家植保机构、《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世界海关组织秘书处及电子商务企业之间的合作伙伴关系实施电子商务计划，将明显减少电子商务交易商品造成的有害生物及其他植物检疫风险发生几率。主要成果包括：

- 与电子商务相关的植检风险得到确认和界定
- 告知国家植保机构及有关利益相关方这些风险
- 确定并说明了国家植保机构可采取措施，以提高公众及电子商务参与者对在线交易带来的风险的认识，以及对利益相关方需要遵守法律保护作物及粮食生产、自然资源及贸易的责任的认识。
-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活动涉及并最终支持跨学科和综合方法，囊括各国家植保机构、海关及其他有关政府机构，以促进通过电子商务开展安全贸易。

[14] 电子商务工作计划的实施需要协调工作，以支持和推动拟议的活动。此协调工作及《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与相关专家的参与必须通过预算外资源提供资金。

4. 海运集装箱工作组

[15] 植检委第十二届会议（2017 年）商定了“一系列互补行动”，为评估和管理与海运集装箱相关的有害生物威胁作出贡献。这些活动补充了国际海事组织/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货物运输单元包装业务守则》³及关于海运集装箱的

² 2017 年 6 月主席团会议报告可从一下网址获取：

https://www.ippc.int/static/media/files/publication/en/2017/08/Bureau_Report_2017_June-2017-08-01_NEW.pdf

³ 国际海事组织/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货物运输单元包装业务守则》 -

<http://www.imo.org/en/ourwork/safety/cargoes/cargosecuring/pages/ctu-code.aspx>

植检委建议 R-06⁴，解决海运集装箱在贸易运输中受污染风险及向新的区域传播有害生物及疫病的风险。

[16] 植检委批准的《补充行动计划》最关键的是海运集装箱工作组，该工作组在植检委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监管下开展工作。海运集装箱工作组将衡量截至 2021 年《货物运输单元包装业务守则》带来的影响，提高对海运集装箱有害生物风险的认识，并支持采集和分享信息，帮助国家植保机构更好地管理这些风险。

[17] 海运集装箱工作组正在促进实施《海运集装箱补充行动计划》行动，并采取其他补充行动：

- 提供海运集装箱有害生物风险及其管理的信息；
- 协调缔约方、区域植保组织、产业界及其他国际组织；
- 建立相关机制，支持缔约方就其进展和取得的成绩向植检委报告；
- 就《守则》或任何其他文书的更新方法提供建议；
- 通过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提供最新的活动情况，每年向植检委报告，同时编写最终报告，提交植检委第十六届会议（2021 年）。

[18] 2017 年 11 月海运集装箱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制定了一份多年行动计划，随后又进行了更新⁵。《海运集装箱工作组行动计划》的实施在多个领域与世界海关组织、国际海事组织、世界银行集团及产业界发生潜在联系。这包括进入世界海关组织维护的集装箱数据库，数据库记录了集装箱维护和安全信息；整合一切拟议计划以便更好地在海关开展业务的海运港口管理集装箱卫生；确认和使用与国家政府的一切共享信息通报和沟通，促进安全和有保障的海运集装箱运输，以及将货运单元整洁度纳入集装箱检查计划选择标准，并使产业界参与进来，向运输商/包装商推广货运单元业务守则整洁度方面的要求。

5. 商品与途径类标准

[19] 如果能够制定出标准（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提供协调与某种商品或途径相关的主要有害生物或主要有害生物分类的有害生物风险管理选项，促进安全贸易工作必将取得显著进展。如果有技术依据，各国仍可针对未被商品与途径类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适当覆盖的相关有害生物开展植检措施谈判。

[20] 《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已经指出了制定商品与途径类标准对促进贸易的好处。《框架》指出，《国际植保公约》系统可以通过针对植物与植物产品的国际运输，制定促进安全贸易和反映传统及变化的商业方式的商品与途径类具体标准，对全球贸易系统和国际市场驱动的产品需求变化作出响应。这些标准还将

⁴ 植检委关于海运集装箱的建议 R-06 可在下列网址获取：<https://www.ippc.int/en/publications/84233>

⁵ 海运集装箱工作组多年计划可在下列网址获取：

https://www.ippc.int/static/media/files/publication/en/2018/06/SCTF_multiyear_plan.pdf

配套制定针对特定有害生物的诊断规程、植检处理措施、监测方法、基于风险的采样规定及其他指导材料，帮助各国全面实施新标准。针对具体商品与途径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还将包括验证规定，例如审计规定。

[21] 2018年10月，商品与途径类标准焦点小组制定了这一概念，并界定了商品与途径类标准的目标、惠益及成果。提交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2019年）的一份提案（CPM 2019/27）建议缔约方采纳该概念，并同意促进正在进行的标准制定和实施工作。

[22] 焦点小组提出的时间表和拟议活动包括由其向植检委第十五届会议（2020年）提交一份有关概念、框架和治理的标准草案，以便制定和采用商品与途径类标准。这份标准草案还将附带一份商品或途径类标准草案，以展示其惠益和用处。将向植检委第十六届会议（2021年）建议批准该概念标准，同时提交首份商品与途径类标准草案供其批准磋商。

6. 植物检疫能力建设战略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是《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开发和管理的一个进程，旨在帮助国家开展自我诊断，确认现行植检系统的优势与弱点。该进程通过一个有关利益相关方（公共和私营部门）参与的共识驱动和保密程序实施。通常它会带来法律法规的修订，以及制定国家植物检疫能力建设战略。加强植物检疫系统将为增强贸易便利化铺平道路。一旦国家掌握该战略的主导权，加强其植检系统，它就可以寻求捐助方资助有关活动。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正在为植检能力评价制定一个战略。实施该战略是促进安全贸易工作计划的一部分。

7. 2021年国际安全贸易促进会议

[23] 这是由《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组织的一次会议，计划于2021年举行，将专门研究植物卫生及《计划》实施工作，并将为《国际植保公约-世界海关组织联合工作计划》可能包括的短期到中期成果提供一个联络点，以及提供一个机制，以评估电子植检证书、电子商务、商品与途径类标准及海运集装箱等计划的现状和未来发展方向。

IV. 惠 益

[24] 追求的结果将有助于协调植检风险管理，促进安全贸易，同时建立一个与其他边境机构之间的合作平台，尤其是与海关之间。

V. 方 式

[25] 该《计划》将提供一个有助于通过与包括海关在内的其他边境机构合作有效实施《贸易便利化协定》活动的参考框架。

VI. 产 品

[26] 在计划于 2021 年 9 月召开的“国际安全贸易促进会议”前开展的有关优先重点活动提供的产品包括：

	行动	实施主体	时间安排
1	《国际植保公约-世界海关组织合作协定》 联合工作计划	秘书处	2018年6月 2018年7月
2	电子植检证书 数据处理中心——启用 提供通用电子植检证书国家系统原型供示范 数据通用电子植检证书国家系统——启用 电子植检证书五年计划——草案 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批准 国际研讨会 扩大国家参与范围 将数据处理中心范围拓展到电子动植物检疫证书	电子植检证书指导小组	2018年中 2018年末 2019年初一年中 2018年10月 2019年4月 2020年 2019年 进行中
3	电子商务 项目计划草案 召集特设工作组会议 实施商定能够工作计划	主席团	2018年10月 2019年5月 进行中
4	商品与途径类标准 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同意推进 焦点小组召开会议起草概念标准与治理 主席团/战略规划小组/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 委员会/标准委员会审议草案 植检委第十五届会议批准概念并同意散发 概念标准供磋商 植检委第十六届会议批准商定供磋商的概念 标准和第一份商品标准草案	商品与途径类标准焦点小组	2019年4月 2019年6月 2019年末 2020年4月 2021年4月
5	海运集装箱工作组 《国际植保公约》/国际海事组织/行业共同 编写海运集装箱污染相关数据收集规范 监督国家植保机构及行业对《货物运输单元 包装业务守则》的采用情况 采集和分析海运集装箱整洁度数据 就《守则》或任何其他文书的更新方法提供 建议 向植检委第十六届会议（2021年）提交最终 报告	海运集装箱工作组	进行中